

政府采购项目招标采购公告审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	夏河县文旅产业保障暨食品药品安全监测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采购形式	分散采购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预算 170
采购人名称	夏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评标委员会 组建方案	招标人代表 1 人 专业类：3 人 经济类：1 人		谈判、询价小组 组建方案	招标人代表 1 人 专业类： 人 经济类： 人
招标采购公告指 定发布媒体	甘肃政府采购网 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供应商资质 (资格)条件 及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 投标人须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方可参加项目的投标。(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须为未列入“中国裁判文书网”行贿犯罪记录名单，方可参加项目的投标以网站(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采购代理机构 初审意见	负责人：王威信 (公章) 2025年5月29日			
采购人 复审意见	负责人：康江林 (公章) 2025年5月29日			

备注：本表一式四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同级政府采购办和州县（市）交易中心各执一份。

甘南州政府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夏河县文旅产业保障暨食品药品安全监测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招标编号：GNJY-ZC-2025-120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单位：夏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目录

第一章	综合说明	2
第二章	投标须知	10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1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37
第五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41
第六章	开标程序及评标办法	64
附件一：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	
附件二：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	
附件三：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答记者问	
附件四：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文件	

第一章 综合说明

项目概况

夏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nzmzf.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在线登记并免费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6月24日9点1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编号：GNJY-ZC-2025-120

项目名称：夏河县文旅产业保障暨食品药品安全监测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170 万元

最高限价：170 万元

采购需求：结合当前全县文旅产业持续走高、多元业态产品日益繁盛的市场发展实际，按照食品药品安全监测认证标准实验室建设要求，新建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实验室 350 平米，包括接样留样室、理化室、天平室、化学试剂室、离子色谱室、高温室、微生物室（含前处理、缓冲区、操作区及培养区等），检测设备购置安装，配套附属设施维修等。（具体参数要求和货物清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约定时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投标人须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方可参加项目的投标。（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须为未列入“中国裁判文书网”行贿犯罪记录名单，方可参加项目的投标以网站（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5% 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2% 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2% 的扣除。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5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每天上午 00: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2:00 时至 23:59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nzmzf.gov.cn/f>）
电子招投标系统。

方式：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系统点击“我要投标”，并在线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售价：0.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 年 6 月 24 日 9 点 1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nzmzf.gov.cn/f>）
电子招投标系统。

注意：本项目采取线上递交方式，投标人须通过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投标工具对已完成的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生成。

投标人需在甘肃中工国际官网（网址：<http://www.gscamce.com>）下

载中心中下载新版投标工具包，并按照使用需求安装相关软件，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作。

本项目采取远程不见面开标，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到达前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并进入投标项目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达后未签到的投标人，将不允许签到并视为放弃投标。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自动结束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

开标会议开始后，各申请人根据系统提示并凭制作投标文件时使用的 CA 锁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等操作。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①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 ggzyjy.gnzhmzf.gov.cn /f](http://ggzyjy.gnzhmzf.gov.cn/f)

②“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

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④中国裁判文书网网址：wenshu.court.gov.cn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夏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 址：夏河县拉卜楞镇柔扎村 247 号

联系方式：0941712184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甘南州合作市当周街道卓尼路社区念钦街 771 号商铺 2 层 201 室

联系方式：1390941214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先生

电 话：09417121844



GNJY-ZC-2025-120

二、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单位名称	夏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	招标项目名称	夏河县文旅产业保障暨食品药品安全监测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4	联合体投标	接受（） 不接受（√）
5	采购人	采购人：夏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夏河县拉卜楞镇柔扎村247号 项目联系人：李先生 电 话：09417121844
6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南州合作市当周街道卓尼路社区念钦街771号商铺2层201室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3909412140
7	采购项目预算	总预算：170万元
8	最高限价	总预算：170万元
9	文件获取截至时间	2025年6月6日23:59时（北京时间）
10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点击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gnzmzf.gov.cn/f ）电子招投标系统并在线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11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6月24日9点10分 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网络递交。投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使用甘肃中工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的ZGSF或ZGTF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 http://ggzyjy.gnzmzf.gov.cn/f ）电子招投标系统，逾

		期未上传到指定的网络开标系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3. 开标地点：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4. 注意： (1) 本项目采取线上递交方式，投标人须通过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最新版投标工具对已完成的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生成。 (2) 投标人须在开标当日开标时间到达前凭CA锁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并进入投标项目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达后未签到的投标人，将不允许签到并视为放弃投标。 (3) 本项目采取远程不见面开标，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到达前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并进入参与项目等待开标。 (4)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自动结束解密时间为30分钟，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 (5) 开标会议开始后，各申请人根据系统提示并凭制作投标文件时使用的CA锁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等操作。
12	对招标文件提出 质疑期限	招标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13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	开标时间前，48小时之内

15	开标时间	2025年6月24日 9点10分（北京时间）
16	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17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1. 中小企业折扣.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2%的扣除。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投标人提供产品如是环境标志产品,应列入财政部、环保部联合印发的《关于调整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中公布的清单。注:施行优先采购的产品按照优先采购执行。如是节能产品,应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中公布的清单。注:施行强制采购的产品按照强制采购执行。(需提供该产品所在的环保或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页) 1)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以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注"★"的产品为准。

		2) 上述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指采购公告发布时最新一期清单或投标截止日期前最新一期的清单。 注：不叠加计算。
18	现场勘察	☐ 是 ☒ 否 ☒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勘察
19	中标通知书 领取时间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联系招标代理机构本项目负责人领取中标通知书，不再另行通知。
20	签订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21	投标有效期	90天
22	公告发布媒体 及期限	甘肃省政府采购网、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报名期限：五个工作日
23	联合惩戒对象和 联合惩戒措施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和联合惩戒措施 一、联合惩戒对象 有以下六种情形之一的，属于联合惩戒对象。 (一) 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二) 农资领域严重失信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三)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四) 海关失信企业 (五) 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六)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 二、联合惩戒措施 符合联合惩戒对象的相关失信企业和责任主体采取以下惩戒措施。 (一) 依法限制参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 (二) 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 依法限制参与国有企业资产、国家资产等国有产

		权交易。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和联合惩戒措施。对于被司法部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存在其他失信行为的个人或单位（包括以失信被执行人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单位），依法限制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或主要使用财政性资金项目，限制其从事土地、矿产等不动产资源开发利用，限制其参加国有企业资产、国家资产等国有产权交易，限制其参与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和阳光采购活动。对失信被执行人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由评标委员会或者招标人取消其投标资格（上述条款，本项目参照执行）。
24	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	(1) 本项目采取线上递交方式，投标人须通过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最新版投标工具对已完成的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生成，开标前将加密的ZGSF或ZGTF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服务系统（V2.0）”，上传成功后自行下载验证递交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2) 投标人须在开标当日开标时间到达前凭CA锁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并进入投标项目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达后未签到的投标人，将不允许签到并视为放弃投标（由于控件可能被浏览器禁用，请投标人将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加入信任站点和兼容性视图），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插入USB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CA数字证书pin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

		(3)技术支持：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234-34； 微信公众平台：甘肃中工国际
25	材料真实性承诺	实行投标人材料与原件一致的承诺制，必须装入投标文件。由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材料等情况的真实性进行承诺没有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若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将按照相关法规进行处理。
26	纸质文件的邮寄	中标公示发布后，中标人需打印出纸质版（一正二副）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与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上传的加密生成投标文件相一致）邮寄或送到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存档。
27	代理服务费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价【2015】299号)文件》、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费用由采购方支付。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综合说明

(一) 适用范围

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所叙述的货物、工程或服务项目的采购。



(二) 定义

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电话、联系人见招标公告。

3. “招标人”系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是指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本次招标事宜。

4. “投标人”是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

5.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 “招标文件”是指由招标人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7.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甘肃省政府采购目录及标准（2025年版）》。

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甘肃省政府采购目录及标准（2025年版）》。

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甘肃省政府采购目录及标准（2025年版）》。

11.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12.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

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8]248号）。

13.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三）合格的投标人

1.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有提供货物和服务能力、具备本招标文件中规定条件的法人（详见“第二章投标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2.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应承担招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四）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1. 综合说明；
2. 投标须知；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4. 合同主要条款；
5.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6. 开标程序及评标办法。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需质疑、澄清的内容以书面质疑函的形式送达招标人，招标人将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答复内容将在网上公布（网址：<http://www.ccgp-gansu.gov.cn>；<http://ggzyjy.gnzmzf.gov.cn/f>），请各投标人务必关注相关网站，投标人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已收到

澄清文件。如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质疑则视为各投标人均对此无异议。

2.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十五天前，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及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布(网址：<http://www.ccgp-gansu.gov.cn>；<http://ggzyjy.gnzmzf.gov.cn/> f)，并以书面的形式(可传真)通知已报名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可传真或扫描件)回复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3.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修改、补充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需按照澄清、答疑、修改、补充文件的要求参与投标，投标人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视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三)、质疑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符合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具体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供应商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

质疑书的递交应当采取书面递交的形式。

质疑函递交地点：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召开标前答疑会或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投标人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一）总体要求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集采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集采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二）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

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四）投标报价

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五）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分为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三部分，三部分须在统一目录下按顺序标明页码统一编排并逐页加盖单位公章，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nzmzf.gov.cn/f>)电子招投标系统(V2.0)中上传提交。

1. “资格证明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投标人资格声明（格式附后）；

（2）须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须提供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

（4）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格式后附）；

（5）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提供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投标可不提供（格式后附）；

(6) 依法纳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项税种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或新成立企业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7) 依法缴纳社保：提供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据凭(证)，若为免缴社保企业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须为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8)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近一个月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9) 投标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行政处罚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方可参加项目的投标。（报名成功后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截图日期为须在投标截止前5日内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须提供显示网站时间的截图及完整的企业信用报告）。

(10)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未列入“中国裁判文书网”行贿记录名单，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网站：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投标报名成功后在网站查询结果为准，须提供显示网站日期和电话号码截图）。

(11) 投标人须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附后）；

(12) 投标人须提供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附后）；

(13)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格式附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转让）；

(14)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经营和诚信履约承诺书（格式附后）；

(15) 投标人须提供所有材料均与原件一致的承诺书（格式附后）；

(16)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格式附后）；

资格证明文件的内容要求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授标文件格式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且正本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或加盖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无效,所涉及原件须真实有效。

2. “商务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 (1) 商务偏离表 (格式附后);
- (2) 投标函 (格式附后);
- (3) 开标一览表 (格式附后);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文件中所有报价均应包含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投标总报价应等于项目实施所有费用之和,不能在投标总报价之外还有其他费用出现。根据招标要求规定的内容和责任范围,供应商应对全部招标范围内的内容进行报价,报价还应包括供应商提供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另予支付。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供应商应根据以上要求及投标产品技术规格要求进行合理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4) 分项报价表 (格式附后);

(5) 中小型企业声明函 (格式附后,属于中小型企业的供应商提供,不提供的视为非中小型企业,则不予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附后,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提供,不提供的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予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 (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和说明的其它文件和说明 (格式自拟)。

3. “技术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 (1) 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 (格式附后);

- (2) 投标货物/服务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自拟）；
- (3) 货物/服务配置清单（格式附后）；
- (4) 投标货物/服务质量保证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 (5)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货物价格、运输、付款条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当优惠条件涉及“报价表”中的各项费用时，必须与投标价格统一；
- (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和说明的其它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六）投标文件内容填写说明

1. 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严格按照规定的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并标明页码合订成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审专家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或“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是真实可靠的，并接受招标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3. 《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4.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的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不实，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会导致投标被拒绝。

（七）投标有效期

- 1. 投标文件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天；
-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接受延

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投标文件。

（八）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准备投标文件。
2. 电报、电话、网传、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ZGSF或ZGTF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服务系统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nzhmzf.gov.cn/f>）电子招投标服务系统（V2.0），逾期不予接收。

（二）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招标人。
2.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后，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4. 实质上没有响应本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三）无效的投标文件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 以电讯形式投送的投标文件；
3. 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
4.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 投标文件未逐页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资

格声明函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6.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7.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致使无法确认投标人的投标资格的；

8.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9. 投标人的报价低于成本价或明显低于市场平均价的，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10. 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行为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开标、评标、定标

（一）开标

1. 招标人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按程序组织开标会议。

2. 本项目采取线上递交方式，投标人须通过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投标工具对已完成的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生成。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使用甘肃中工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的ZGSF或ZGTF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nzmzf.gov.cn/f>）电子招投标系统，逾期未上传到指定的网络开标系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上传加密投标文件时，请直接填写投标单位全称即可。不得添加任何特殊字符、符号等，若因特殊字符、符号等因素导致投标文件损坏或打不开，后果自负）。



（二）评标原则

1.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要求，先审查资格证明文件，若不具备资格，即终止其参与投标资格，其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不予评审，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2.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及政策。

3.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候选人。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

1. 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投标代表人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在开标评标期间，招标人或评标专家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六、授予合同

（一）开标结果：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招标人提交经各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评标报告，并按评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二）中标通知和合同授予

1. 中标通知书：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

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2. 签订合同：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有合理证据证明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承诺的内容不能实质响应的，招标人有权拒签合同。

3. 招标文件、澄清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交招标人审核备案。

4. 中标人不遵守投标文件的要约、承诺，擅自修改投标文件的内容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招标人将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5. 合同签约后即为招标结束。投标文件一律不退。

（三）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依据《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招标人。

（四）联系方式：所有与招标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方式联系

（1）采购单位：夏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9417121844

（2）代理机构：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甘南州合作市当周街道卓尼路社区念钦街771号商铺
2层201室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3909412140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采购内容及需求：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尺寸	单位	数量	采购要求	备注
理化室						
1	边台	2000*75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2	塔式插座	/	套	2	PP 塔式 118 型 10 孔插座盒，国标配套电缆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3	中央台	3600*150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4	中央台试剂架	2850*300*700	套	1	钢制立柱，10mm 厚玻璃层板，带插座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5	水槽、三联水龙头	/	套	1	PP 黑色中号水槽，三联龙头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6	滴水架	/	套	1	PP 材质，27 只棒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7	洗眼器	/	套	1	台式型单口洗眼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8	万向罩	/	套	4	PP 材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9	通风柜	1.8 米	台	2	全钢 1.0mm 材质，12.7mm 厚优质理化板台面，含风风管，直排形式	
10	器皿柜	900*450*1800	台	1	全钢结构，四开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11	药品柜	900*450*1800	台	1	全钢结构，四开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小型仪器室						
1	边台	3650*75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2	边台	2300*75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3	塔式插座	/	套	6	PP 塔式 118 型 10 孔插座盒，国标配套电缆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4	万向罩	/	套	2	PP 材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高温室						
1	高温台	3000*75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15mm 厚陶瓷台面	
2	塔式插座	/	套	3	PP 塔式 118 型 10 孔插座盒，国标配套电缆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3	边台	850*75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 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4	水槽三口龙头	/	套	1	PP 黑色中号水槽, 三联龙头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5	滴水架	/	套	1	PP 材质, 27 只棒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洗消室						
1	边台	3650*75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 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2	塔式插座	/	套	2	PP 塔式 118 型 10 孔插座盒, 国标配套电缆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3	水槽三口龙头	/	套	2	PP 黑色中号水槽, 三联龙头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4	滴水架	/	套	2	PP 材质, 27 只棒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5	洗眼器	/	套	1	台式型单口洗眼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6	器皿柜	900*450*1800	台	2	全钢结构, 四开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制水室						
1	边台	2000*75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 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2	塔式插座	/	套	1	PP 塔式 118 型 10 孔插座盒, 国标配套电缆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3	水槽三口龙头	/	套	1	PP 黑色中号水槽, 三联龙头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4	滴水架	/	套	1	PP 材质, 27 只棒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药品试剂室						
1	危险品柜	1090*460*1650	台	1	全钢 0.8mm 厚钢板, 三点联动式门锁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2	PP 试剂柜	900*450*1800	台	1	PP 材质, 四开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3	通风药品柜	900*450*1800	台	1	全钢结构, 四开门	
天平室						
1	天平台	900*600*800	台	2	全钢材质, 三级减震	
2	实验台	600*60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 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离子室						
1	边台	2800*75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 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2	塔式插座	/	套	2	PP 塔式 118 型 10 孔插座盒, 国标配套电缆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3	后背板	2800*800*18	米	2.8	18mm 厚三聚氰胺板材	
4	万向罩	/	套	2	PP 材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5	气瓶柜	900*450*1800	台	1	全钢双瓶柜，带声光报警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光谱室						
1	边台	2000*75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2	转角台	1000*100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3	边台	1100*75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4	塔式插座	/	套	4	PP 塔式 118 型 10 孔插座盒，国标配套电缆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5	后背板	3000*800*18	米	3	18mm 厚三聚氰胺板材	
6	原子罩	450*450	套	2	不锈钢材质，直排通风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7	气瓶柜	900*450*1800	台	1	全钢双瓶柜，带声光报警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色谱室						
1	边台	2000*75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2	转角台	1000*100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3	边台	1100*75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4	塔式插座	/	套	4	PP 塔式 118 型 10 孔插座盒，国标配套电缆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5	后背板	3000*800*18	米	3	18mm 厚三聚氰胺板材	
6	万向罩	/	套	2	PP 材质，直排通风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7	气瓶柜	900*450*1800	台	1	全钢双瓶柜，带声光报警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快检室						
1	边台	3550*750*800	台	1	钢木暗拉手结构，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2	塔式插座	/	套	3	PP 塔式 118 型 10 孔插座盒，国标配套电缆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3	通风柜	1.5 米	台	1	全钢 1.0mm 材质，12.7mm 厚优质理化板台面，含风风管，直排形式	
4	药品柜	900*450*1800	台	1	全钢结构，四开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5	万向罩	/	套	2	PP 材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接样室						
1	接样边台	1200*450*800	台	1	框架结构, 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2	塔式插座	/	套	1	PP 塔式 118 型 10 孔插座盒, 国标配套电缆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3	样品柜	900*450*1800	台	1	全钢结构, 四开门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办公室						
1	办公桌	1400*600*850	台	6	简易木质带屏风	
2	办公椅子	/	把	6	五爪凳, 网布饰面	
3	档案柜	850*390*1800	台	4	镀锌板 0.5-0.6	
微生物室						
1	边台	1500*600*800	台	2	钢木暗拉手结构, 12.7mm 厚优质理化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2	塔式插座	/	套	2	PP 塔式 118 型 10 孔插座盒, 国标配套电缆线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3	双层不锈钢台	1800*600*800	台	2	不锈钢材质	
4	更衣柜	900*420*1800	台	2	镀锌板 0.5-0.6	
5	不锈钢水池台	500*400*800	台	1	304 不锈钢材质	
其他						
1	紧急喷淋	/	台	1	不锈钢材质	
2	实验室专用污水处理机	/	台	1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实验区拆除修复部分						
1	墙体拆除	砖混	m ²	80		
2	垃圾清运	砖混	m ³	17.6		
3	垃圾处理	砖混	车	9		
4	地面开孔	d50+d30	米	7		
5	地面修复	L*200mm	米	25		
6	墙面修复	L*200mm	米	28		
7	暖气拆除	/	片	15		
8	暖气片	1200*600	片	15		
9	管道修复焕新	d20	米	82		
10	墙面粉刷	/	m ²	295	2 遍腻子, 2 遍乳胶漆	
装饰部分						
1	机制硫氧镁洁净板隔断	/	m ²	414	A 级防火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2	机制硫氧镁 洁净板吊顶	/	m ²	39	A 级防火	详见核心货 物材质要求
3	铝材	/	m ²	453	配套铝槽安装所需材料	
4	矿棉板吊顶	600*600	m ²	107		
5	门禁系统	人脸、密码	套	1		
6	天花检修口	/	个	2		
7	成品洁净门	/	樘	3	双开	
8	成品洁净门	/	樘	22	单开, 钢制一体门	
9	闭门器	/	套	9		
10	双门互锁	/	套	2		
11	洁净窗	900*1200	樘	6	双层真空净化窗	
12	洁净窗	1200*1200	樘	3	双层真空净化窗	
13	洁净窗	1500*1200	樘	2	双层真空净化窗	
14	洁净窗	1800*1200	樘	3	双层真空净化窗	
15	传递窗	500*500*500	台	4	不锈钢材质	
16	PVC 地胶	同质透心 2.0	m ²	239	含自流平, 辅材	详见核心货 物材质要求
17	五金附件	/	项	1	玻璃胶, 发泡胶, 吊筋, 拉爆钉等	
电气部分						
1	配电箱	AP1	套	2	总配电箱, 微生物暖通控制箱	
2	LED 平板灯	600*600	套	35		
3	LED 净化面板 灯	600*300	套	2		
4	LED 净化面板 灯	1200*300	套	6		
5	杀菌灯	40w	套	6		
6	杀菌灯	20w	套	2		
7	应急电源模 块	60min	套	20		
8	照明控制开 关	220V/10A	个	25		
9	插座	250V/10A	个	40		
10	接线盒	86	个	200		
11	定时开关	250V/10A	套	2		
12	楼层引入电 缆线	4*25mm ² +1	m	90		
13	风机电缆线	4*16mm ² +1	m	50		
14	电力电缆头	16、25mm ²	项	1		
15	配线	1*4mm ²	m	500		
16	配线	1*2.5mm ²	m	600		
17	配线	1*1.5mm ²	m	400		
18	配管	PC25	m	800		

19	消毒器	/	台	2		
20	附件	/	项	1	胶带, 线卡, 螺丝, 抱箍, 支架等	
微生物净化部分						
1	组合式新风机组	1000m ³ /h	台	2	微生物室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2	风管机	制冷/热量: 5.1KW/6kw	台	3	功率: 2.1kw/2.15kw	详见核心货物材质要求
3	高效送风口	500m ³ /h	套	4	含高效过滤器, 铜体, 阀门, 扩散板	
4	高效送风口	1000m ³ /h	套	2	含高效过滤器, 铜体, 阀门, 扩散板	
5	分风器	1→4	个	1		
6	风口百叶	350*500	个	2	回风口	
7	风口百叶	200*350	个	2	回风口	
8	风口百叶	300*300	个	4	空调送风口	
9	风口百叶	1200*250	个	1	空调回风口	
10	新风防雨防虫百叶(带防虫网)	350*200	个	1		
11	碳钢阀门	200*200	个	2		
12	碳钢阀门	320*200	个	2		
13	通风管道制作安装	δ=0.6mm	m ²	60	定制	
14	通风管道绝热	25mm	m ²	60		
15	铜管及保温	液管Φ=12.7mm 气管Φ=19.05mm	项	1		
16	压差表	±60	块	2		
17	空调附件	/	项	1		
实验区其他部分						
1	上下水改造	上水管:PPR-DN25\32 ,下水管: PVC-50\75	项	1		
2	物料上楼费	/	项	1		
3	监控系统	/	项	1	录像机, 监控屏, 交换机, 弱电布线, 5个摄像头	
4	实验室区域电路改造及专线接入	/	项	1	强电弱电	
5	窗帘	/	个	10		
6	原有设备搬运	/	项	1		

7	垃圾桶	/	个	6		
8	灭火器	/	个	4		
9	货架	1200*500*2000	台	2	全钢材质	
10	实验凳	/	把	12	五爪凳, pu 面	
11	形象墙	/	幅	1		
实验室检验检测 CMA 计量认证申领咨询、培训						
1	内审员培训	/	项	1	2 天培训、含住宿、6 人	
2	体系文件培训	现场培训	项	1	《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作业指导书》等	
3	受控文件培训 1	现场培训	项	1	仪器设备台账、仪器设备使用记录、期间核查记录表、维护记录表、能力表、实验室设备配置表、仪器设备一览表、仪器设备检定校准计划表、仪器设备期间核查表、仪器设备台账、仪器设备维护计划、仪器设备使用记录台账、设备检定资料及检定记录、仪器设备检定确认表等	
4	受控文件培训 2	现场培训	项	1	人员档案、内审员证书、劳动合同、检测人员上岗证、人员培训、考试、个人学术证明复印、个人从业承诺书、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内审员、档案管理员、设备管理员、样品管理员、意见解释人员、安全员、监督员的人员任命等	
5	受控文件培训 3	现场培训	项	1	检测人员能力确认及授权、大型关键设备操作人员授权、关键人员不在岗时的代理人任命文件、外携设备使用登记表、材料购置计划及实施记录、验收记录、内外部文件受控及发放登记表、合格供应商名库及评价记录、管理评审计划及实施记录、内部审核计划及实施记录及检测机构内部文件等	
6	受控文件培训 4	现场培训	项	1	实验方法验证、检测方法验证报告、模拟报告等	
7	认证评审模拟培训	现场培训	项	1	模拟评审培训, 配合现场评审	
8	整改报告咨询指导服务	现场培训	项	1	根据专家组现场审核提出的整改意见完成整改, 并指导完成整改报告	
9	设备的安装调试	/	项	1		
实验室 CMA 计量资质认证所需实验室耗材						
1	标准物质及其他一次性耗材	开展计量认证项目所需的所有	批	1	用于实验人员学习实验操作、熟练、模拟演练及考核等	

2	化学试剂及其他所需试剂	开展计量认证项目所需的所有	批	1	用于实验人员学习实验操作、熟练、模拟演练及考核等	
3	玻璃器皿、培养基等其他仪器、耗材	开展计量认证项目所需的所有	批	1	用于实验人员学习实验操作、熟练、模拟演练及考核等	
4	实验室仪器设备的检定校准	开展计量认证项目所需的所有	项	1	检定不合格设备，不包含维修费用	

实验楼附属设施维修

1	原彩钢顶拆除恢复	/	m²	300	/	/
3	砖基础檐口拆除	/	米	80	/	/
4	入户门雨棚檐口拆除清运	/	米	12.5	/	/
5	檐口钢架基础	/	m²	120	/	/
6	成品铁皮檐口	/	m²	120	/	/
7	水槽	/	米	12	/	/

学术会议室

1	现有顶部拆除	/	m²	135	/	/
2	新做四坡屋脊钢架	/	m²	160	/	/
3	屋顶彩钢瓦（加岩棉）	/	m²	160	/	/
4	成品屋脊	/	米	35	/	/
5	成品水槽	/	米	21	/	/
6	钢架花梁	/	米	29	/	/
7	落水管	/	米	30	/	/
8	垃圾清运	/	项	1	/	/
9	新做地台基础	/	m²	15	/	/
10	地台新铺地板	/	m²	17	/	/
11	原破损地板拆除新铺	/	m²	20	/	/
12	矿棉板吊顶	/	m²	107	/	/
13	墙面饰面板	/	m²	105	/	/

14	面板灯	/	个	15	/	/
15	定制设备柜	/	米	3.2	/	/
16	设备柜定制柜门	/	米	3.2	/	/
17	设备柜石材台面	/	米	3.2	/	/
18	原有显示屏拆装移位	/	项	1	/	/
19	电子设备类移位调试	/	项	1	/	/
20	顶部电路改造	/	m ²	107	/	/
21	背景墙隔断	/	m ²	21.5	/	/

二、核心货物材质要求（技术参数）

（一）、边台、转角台、中央台要求：

1. 柜体：采用 18mm 厚优质实验室专用环保三聚氰胺板（基材为高密板，吸水率、吸水厚度膨胀率、内结合强度、握螺钉力、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均达到 GB/T11718-1999 标准中室内型优等品的要求，甲醛释放量达到 GB18580-2001 中 E1 级要求，下同），具有阻燃、防潮和防水功能，切割面以 1.0mm 厚的优质 PVC 封边条封边，平整无剥离。

2. 框架：主框架采用 60mm×40mm×1.2mm 优质方型钢材，经酸洗、抛沙、表面环氧树脂高压静电喷涂，经 180 度高温烤制而成。整体结构与五金件连接组装而成，方便拆卸，可重复使用。要求结构力学性能好、稳定性强、不易变形。具有很强的抗压强度，耐酸碱、抗腐蚀，使用寿命长。

2.1 连接杆：50mm×30mm×1.5mm 钢管制作，经环氧树脂喷涂处理。

2.2 连接翼：1.5mm 厚钢板制作，经镀锌处理。

2.3 钢管符合 CNS2111G2013-85 拉伸实验，弯曲实验；喷塑

料处理符合 CNSH2079-1983 烤漆膜厚。

3、台面：

<1>通过“国家化学建筑材料测试中心”检测，按照“GB/T17657-2013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的国家标准检验，每种试剂必须要有覆盖玻璃板和不覆盖两种测试结果，测试试剂为盐酸(37%)、硝酸(65%)、磷酸(85%)、氢氧化钠(40%)、硫酸(98%)、冰醋酸、过氧化钠、氯化钠、甲酚、甲醇、高氯、碘酒、二氯甲烷、三氯甲烷、氢氧化铵、氯甲、高锰酸钾10%、草酸、溴乙烷、苯酚钠、异戊醚、乙醇、品红、次氯酸钠13%、氯仿、重铬酸钾清洗溶液、重铬酸钾饱和液、铬酸、正乙烷、乙酸乙酯、王水、硝酸银、硫酸铜、醋酸乙酯、氯化镁、甲苯、二甲苯、苯、氯甲苯、亚甲蓝指示剂、双氧水3%、氨水25%、氢氟酸48%、石脑油、丙酮、乙酸(99%)、甲醛(37%)、四氯化碳、硫化钠饱和液、苯酚等实验室常用化学试剂的腐蚀，测试结果均为5级标准，参与投标的厂商所提供的台面材料需通过“国家化学建筑材料测试中心”的检测，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2>★按照GB/T17657-2013“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物理性能试验方法”的国家标准检验，检测项目有尺寸、密度、含水率、吸水厚度膨胀率、24h吸水率、抗拉强度、顺纹抗压强度、耐高温性能、漆膜附着力、漆膜硬度、表面耐龟裂、表面耐冷热循环、表面耐香烟、耐沸水性能、浸渍剥离性能、表面耐污染、静曲强度、弹性模量、70℃水浸渍处理后的静曲强度、100℃水浸渍处理后的静曲强度、水煮（浸）-冰冻-干燥处理后的静曲强度、握螺钉力、耐光色牢度、尺寸稳定性、表面耐水蒸气

性能、表面耐划痕性能、表面耐磨性、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湿热、抗冲击性能、耐污染性能必须通过丙酮等多项测试检测，检测结果为5级。等检测项目 参与投标的厂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3〉通过2016年“国家化学建筑材料测试中心”检测，按照GB50222-1995“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检测，检测项目有氧指数判定合格，水平燃烧合格，垂直燃烧合格，燃烧判定为B1级。

〈4〉必须通过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所有证书必须在国家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查询平台查询到，参与投标的厂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5〉★2019年后农残检测：乙酰甲胺磷、腐霉利、三唑磷、克百威、噻霉胺、异菌脲、敌敌畏、毒死蜱、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甲氰菊酯、甲胺磷、百菌清、苯达松、辛硫磷在仪器检出限范围内检测结果应未检出。

〈6〉产品必须具备环境标志产品环境保护 ROHS 检测证书，并通过欧盟的有害金属物质检测（ROHS 标准环境检测），ROHS 标准环境检测中铅、镉、汞、六价铬、多溴联苯、多溴联苯醚的检测报告，结果为未检出。参与投标的厂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7〉★按照 JIS Z 2801-2010 的检测方式进行检测：金黄色葡萄球菌、粪链球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海氏肠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单增李斯特菌、白色念珠菌、大肠杆菌、铜绿假单胞菌、枯草芽孢菌、溶血性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参与投标的厂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8＞产品必须通过森林管理体系 FSC 认证，参与投标的厂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9＞★产品必须通过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标准及国家标准《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并获得《售后服务认证证书》，并达到五星售后服务，所有证书必须在国家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查询平台查询到，参与投标的厂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0＞★按照 GB6566-2010 “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检验结果达到 A 类装修材料要求（内照射系数 0.2，外照射系数 0.1）。参与投标的厂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1＞★产品必须通过 181 种高关注物质（SVHC）的测试，并提供 SGS 的报告。参与投标的厂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2＞产品必须通过：三聚氰胺转移（未检出），产品必须通过光学和电学检测：抗反光检测，在几何角度60度下测试，测试结果为表面在目视下不反光，径向光泽度检测，用20度角测试，测试结果为1.6GU。

依据 GB/T10064-2006 标准进行绝缘电阻检测

依据 GB/T1693-2007 标准进行介电常数和介电损耗的检测。参与投标的厂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3＞★产品通过依据 HJ571-2010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人造板及其制品》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释放速率的检测，检测结果＜0.08mg/(m².h)，参与投标的厂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4＞产品甲醛检测依据GB18580-2017气候箱法检测，检测结果为未检

出，参与投标的厂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5＞按照EN71-3:2013+A3:2018（E）特定元素的迁移检测，元素包含铅、锑、砷、钡、镉、三价铬、六价铬、汞、硒、硼、钴、~~锰、银、锡、~~锌、铜、铝、镍、有机锡。参与投标的厂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6＞产品相关信息符合《中国绿色材料标志》标准有关条款，参与投标的厂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4. 抽屉：采用 18mm 厚优质实验室专用环保三聚氰胺板，具有阻燃、防潮和防水功能，切割面以 1.5mm 厚的优质 PVC 封边条封边，平整无剥离。

5. 标示框：门板与抽屉边缘配备有物品储存标示框，为以后物品使用与盘查提供便利。

6. 五金件：抽屉滑轨选用国内超静音承重性三节优质承重滑轨，承重 45kg；抽屉与柜体把手采用槽拉手样式柜门铰链选用优质 92 度不锈钢铰链，开合度可达 50 万次以上。

（二）、试剂架

1、试剂架：钢玻结构，双层设置。

2、全钢支柱：40mm*100mm*1.5mm 优质冷扎钢板折压成型，经环氧树脂喷涂处理，带高度调整功能。

3、层板支撑翼：1.5mm 冷扎钢板折压成型，经环氧树脂喷涂处理。层板采用 10mm 厚钢化玻璃，四周车边处理。光滑，不伤手；边缘配 $\varnothing 16$ mm

不锈钢栏杆防护栏。立柱两侧设有电源盒，采用 1.5mm 优质冷轧钢板机加工而成，表层双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防腐处理，AC220V、10A 国际制式多功能插座，适用多种仪器插头， 自闭式防水防尘。

(三)、三联化验水龙头

1、主体材质为加厚 H63 铜管，★符合 YS/T910-2013 标准，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主材铜含量检测报告，铜含量 $\geq 62.3\%$ 。直管管径 $\geq 26\text{mm}$ ，整体高度 $\geq 585\text{mm}$ ，重量 $\geq 1740\text{g}$ ，臂管管径 $\geq 22\text{mm}$ ，鹅颈管径 $\geq 19\text{mm}$ ，可 360° 旋转，鹅颈出水嘴距离台面 $\geq 450\text{mm}$ ，距离鹅颈主管 $\geq 160\text{mm}$ ，双柄间距 $\geq 245\text{mm}$ ，双柄出水嘴距离台面 $\geq 113\text{mm}$ ，进水接管长度 $\geq 60\text{mm}$ ，壁厚 $\geq 2.5\text{mm}$ ，固定底座直径 $\geq 55\text{mm}$ ，底座锁母与台面中间添加齿形止退垫，使连接后不易松动稳定性强，与台面安装牢固。

2、★符合 GB/T 17657-2013 标准，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表面污染试剂停留 24 小时后无明显变化，经过 53 项试剂检验，检验结果为 5 级，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53 种试剂种类如下：苯，甲苯，二甲苯，无水甲醇，无水乙醇，四氯化碳，正己烷，乙醚，尿素水溶液 6%，汽油，机油，石脑油，甲醛 37%，30%硫酸，15%盐酸，5%盐酸，20%磷酸，10%柠檬酸，草酸饱和溶液，28%氨水，硝酸银饱和溶液，5%重铬酸钾，10%硫酸铜溶液，13%次氯酸钠溶液，10%高锰酸钾溶液，硫化钠饱和液，氯化锌饱和液，30%过氧化氢，0.1%甲酚红乙醇溶液，红药水，碘酒，10%氢氧化钠，氯化钠饱和液，5%蔗糖溶液，蓝黑墨水，煤油，正丁醇，5%氯苯化钠溶液，5%磷酸氢二钠溶液，米醋，酱油，苹果汁，草莓汁，10%硫酸，10%氯化铁溶液，1%硝酸银溶液，10%氯化镁溶液，口红，凡士林，茶，咖啡，松节油，鞋油。

3、★符合参考 IEC62321-4：2013+AMD12017，IEC62321-5;2013，IEC62321-7-2：2017，IEC 62321-6：2015 和 IEC62321-8：2017 测试方法，采用 ICP-OES，UV-Vis 和 GC-MS 进行分析。水龙头主体，手轮透明片，手轮标识片，手轮不锈钢止退垫，橡胶垫，镀锌止退垫，过滤网，工程聚丙烯卡扣，铜锁母，塑胶圆垫，铜出水嘴，铜阀芯，不锈钢螺丝，开关旋钮手轮共计 14 项通过环保 RoHS 检测，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根据 ROHS 标准对于 30 种对人体有害物质的检测报告，结果符合标准要求。

4、★符合 GB/T 25501-2019 和 GB/T 18145-2014 标准，包括水嘴水效等级、外观、螺纹、装配、尺寸，使用性能包括抗水压机械性能，密封性能、水力学性能/流量、抗安装负载、抗使用负载、寿命（开关寿命和旋出水管寿命），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5、水咀四通与上控水阀，用 200T 四拉液压机、模具一体热冲成形，密度高，强度大，牢固耐用。

6、为达到实验用水清洁要求，水龙头进水口配有过滤网，防止杂质进入阀芯，有效延长水龙头使用寿命。

7、符合 CE-EN 13792:2002 认证标准，需提供 CE 认证报告。

8、符合 ASME A112.18.1-2012/CSA B125.1-12 认证标准，需提供 CAS 认证报告。

9、需提供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3A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PICC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承保证书。

10、★符合 GB/T 9286-1998 标准，表面涂层附着力应达到 1 级要求；符合 GB/T 10125-2012 标准进行 24 h 盐雾试验后，达到 GB/T 6461-2002 标准中外观评级 RA 为 10 级要求，表面无明显变色，无明显腐蚀现象；★

符合 GB/T 20123-2006 标准，C（碳）含量 $\leq 0.002\%$ ；

11★符合 GB / T228.1-2010 标准，抗拉强度 $\geq 531\text{MPa}$ ；★符合 GB/T 231.1-2018 标准，布氏硬度 $\geq 128\text{HBW}$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12、★热水试验：测试样品以 45 度角放置，用 88 至 96 摄氏度（190 至 205 华氏度）的热水以每分钟 ≥ 177.44 毫升（6 盎司）的速率流到漆面 5 分钟。

性能要求：冷却和擦干后，漆面应无热水导致的明显影响。

13★漆面冲击试验：测试样品放置在光滑的混凝土地面上。将重量 0.453 千克（1 磅）、直径约 50.8mm（2 英寸）的钢球从 304.8mm（12 英寸）高度跌落到水平漆面上。性能要求：肉眼观察漆面应没有因冲击产生的裂纹或龟裂。

14★油漆附着力试验：按照 ASTM D3359-02，方法 B，交叉切口胶带测试。用刀片划 2 组间隔 2mm 的平行线，各 6 条，两组相互垂直，从而形成 25 个方格。切口划破涂层，但不切至基材。切割完成后用软刷在网格表面上轻刷，再覆盖一层胶带，用橡皮用力摩擦胶带，确保胶带与涂层接触良好。拿住胶带一端，并尽可能以接近 180 度角，快速地撕离胶带。性能要求：等级 4B 或以上（95%或以上的网格区域涂层应完整）。需提供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院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5、★符合 WS/T 650-2019 标准，测试菌种大肠杆菌，通过 70%酒精擦拭，接触温度 $35 \pm 1^\circ\text{C}$ ，接种菌液浓度 $5.0 \times 10^5 \text{CFU/mL}$ ，在接种后培养 24h 活菌数的抗菌活性值 $R \geq 6.0$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

报告。

★符合 UNI IS00228-1 标准,管螺纹精度: G3/8, G1/2, G3/4, 牙形角 55° 螺纹无锥度

16、★符合 ISO 4892-3 标准, 暴露时间 $\geq 500\text{h}$, 耐光老化试验 ≥ 3 级。
★符合 GB/T 8809-2015 标准, 经 0.5J 冲击 3 次后, 任何部位不得有明显损伤。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四)、PP 水槽

1、水槽重量 $\geq 4.4\text{KG}$, 尺寸: 长*宽*高 550mm*450mm*310mm, 实验室专用水槽选用 $\geq 7\text{mm}$ 厚优质全新高密度聚丙烯原包料, ★选用高品质 PP, 符合 GB/T 6040-2002 标准,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原材料检测报告。高压一体注塑成型, 耐强酸强碱及有机溶液, 化学稳定性良好, 不易被化学试剂侵蚀; 热力稳定性好, 在不受外强力作用下, 处于零下 35° ~ 零上 150° 均不变形。

2、水槽配有防溢水结构, 溢水管与 PP 水槽高压一体注塑成型, 溢水管上端为进水口, 位于水槽主体上边缘 30mm 处, 下端为排水口, 避免积存水溢出水槽台面。

3、水槽配有 PP 防虹吸结构, 有效阻止臭气溢出, 并阻止异物直排, 具有缓存排水功能便于清洁沉淀物质。

4、水槽下水口设在靠近水槽后壁, 提高空间利用率。使水槽下方可利用置物空间增加一倍以上。

5、★在室温 22 度浸泡 24h 后表面无明显变化, 30 种化学试剂, 须提供 SGS 第三方检测报告。如硫酸溶液 40%, 氢氧化钠 40%, 乙醚, 甲苯, 双

氧水，碘酒 2%，硝酸银溶液 1%，硝酸溶液 40%，王水，氢氧化钾 40%，丙酮，高锰酸钾 1%，红药水 2%，硫酸铜 10%，硫化钠 10%、福尔马林，甘醇，酚酞 1%，漠百里香酚兰 1%，甲基橙 1%，冰醋酸 50%，氢氟酸 40%，二硫化碳 99%，丁酮 99%，次氯酸钠 15%，盐酸溶液 37%，氯仿，四氯化碳，乙醇 95%，甲醛 37%。



6、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 2018 标准，需提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7、符合 GB/T 24001-2016/ISO 14001: 2015 标准，需提供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8、符合 GB/T 19001-2016/ ISO 9001:2015 标准，需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9、符合 GB/T 29490-2013 标准，需提供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0、需提供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3A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PICC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承保证书。

11、★符合 GB/T 1043.1-2008 标准，简支梁缺口冲击强度 $\geq 16 \text{ KJ/m}^2$ ，★符合 GB/T 1843-2008 标准，悬臂梁缺口冲击强度 $\geq 28 \text{ KJ/m}^2$ ，★符合 GB/T 9341-2008 标准，弯曲模量 $\geq 1280 \text{ MPa}$ ，弯曲强度 $\geq 32.8 \text{ MPa}$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12、★符合 GB/T 1040.2-2006 标准，拉伸强度 $\geq 24 \text{ MPa}$ ，断裂标称应变 $\geq 52\%$ ，★符合 GB/T 3398.1-2008 标准，球压痕硬度 $\geq 61 \text{ N/mm}^2$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13、★符合 WS/T 650-2019 标准，测试菌种：大肠杆菌，通过 70%酒精

擦拭后用无菌水冲洗，抗菌液浓度 $5.0 \times 10^5 \text{CFU/mL}$ ，测试时间 24h，接触温度 $35 \pm 1^\circ\text{C}$ ， $\text{RH}\% > 90\%$ ，抗菌活性值 $R \geq 4.8$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14、符合 GB/T 27922-2011 标准，需提供商品售后服务体系认证证书。

15、★符合 GB/T 1033.1-2008 方法 A，密度 $\geq 0.895 \text{g/cm}^3$ ，★符合 GB 8410-2006，燃烧性能 $\geq \text{D-30mm/min}$ ，★符合 GB/T9345.1-2008 标准，灰分 $\geq 0.03\%$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16、★符合 GB/T1634.2-2019 标准，热变形温度 $\geq 82.0^\circ\text{C}$ 。★符合 GB/T1633-2000 标准，维卡软化温度 $\geq 65.0^\circ\text{C}$ 。★符合 GB/T3682.1-2008 标准，熔体质量流动速率 $\geq 10.0 \text{g/min}$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17、★符合 GB/T 1040.2-2006 标准，拉伸断裂强度 $\geq 16.6 \text{Mpa}$ 。★符合 GB/T 1040.2-2006 标准，断裂伸长率 $\geq 116\%$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18、★符合 GB/T1634.2-2019 标准，负荷变形温度 (0.45Mpa) $\geq 85.3^\circ\text{C}$ 。

19、★符合 GB/T1043.1-2008 标准，在 -40°C 环境下简支梁缺口冲击强度 $\geq 3.55 \text{KJ/m}^2$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20、★符合 GB/T2411-2008 标准，邵氏硬度 (D) ≥ 61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21、★符合 GB/T 1040.2-2006 标准，在 60°C 环境下拉伸断裂强度 $\geq 14.3 \text{Mpa}$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22、★符合 GB/T24128-2018 标准，试验菌种：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球毛壳霉、长枝木霉、绳装青霉。防霉等级为 0 级。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23、耐腐蚀测试符合 GB/T 9274-1988 标准，耐硫酸溶液 75%，盐酸溶液 40%，硝酸溶液 40%，乙酸 99.5%，乙酸乙酯 100%，氢氧化钠 40%，乙醇 95%，等不低于 10 种化学试剂试剂在室内 22℃浸泡 48 小时表面无变化。

(五)、欧式滴水架

1、尺寸：长×宽×高 630mm×450mm×110mm，具有优越的耐候性与抗菌腐蚀性；整体不霉变，滴水棒就位后不易脱落。安装简便，固定实验台上坚固耐用。

2、72 个插孔位，配备 80 个滴水棒，包含 60 个标准滴水棒（直径 15mm）和 20 个细小滴水棒（直径 6mm），细小滴水棒可连接在标准滴水棒上，适用于更长玻璃器皿。

3、滴水棒安装仰角 40°，器皿放置稳固，轻易拆装、省时方便。

4、配套安装固定套件，支架底部设有无缝排水孔，排水管可连接至积液槽排液口，倾斜的设计能够迅速排走液体。

根据 ASTM D780-03 标准，产品的抗弯强度达到 560 kgf/cm²，（5488N）承重测试达到 69N（7 千克）。

5、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 2018 标准，需提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6、符合 GB/T 24001-2016/ISO 14001: 2015 标准，需提供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7、符合 GB/T 29490-2013 标准，需提供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8、符合 GB/T 19001-2016/ ISO 9001:2015 标准，需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9、需提供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3A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PICC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承保证书。

10、★符合 GB/T 1033.1-2008 标准，密度 $\geq 0.9\text{g/cm}^3$ ，★符合 GB/T 9341-2008 标准，弯曲模量 $\geq 1220\text{MPa}$ ，弯曲强度 $\geq 31.7\text{MPa}$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国合品控检测）。

11、★符合 GB/T8410-2006 标准，阻燃 $\geq 32\text{mm/min}$ ，★符合 GB/T 1040.2-2006 标准，拉伸强度 $\geq 22.7\text{MPa}$ ，断裂伸长率 $\geq 421\%$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国合品控检测）。

12、★符合 GB/T 1043.1-2008 标准，简支梁缺口冲击强度 $\geq 16\text{KJ/m}^2$ ，★符合 GB/T 1843-2008 标准，悬臂梁缺口冲击强度 $\geq 13\text{KJ/m}^2$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13、★符合 GB/T31402-2015 标准，通过 70%酒精擦拭后用无菌水冲洗，抗菌液浓度 $7.2 \times 10^5\text{CFU/mL}$ ，测试时间 24h，接触温度 $35 \pm 1^\circ\text{C}$ ，RH% $>90\%$ ，抗菌活性值 $R \geq 0.5$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14、符合 GB/T 27922-2011 标准，需提供商品售后服务体系认证证书。

15. 符合 GB/T2411-2008 标准，PP 原料邵氏硬度 D 62。

*符合 GB/T1634.2-2019 标准，在 0.45MPa 下负荷变形温度 84.8°C

*符合 GB/T1634.2-2019 标准，热变形温度达 83.0°C 。

*符合 GB/T1633-2000 标准，维卡软化温度 63.9°C 。

*符合 GB/T3682.1-2018 标准，熔体质量流动速率 10.5g/10min。

*符合 GB/T3398.1-2008 标准，球压痕硬度达 60N/mm²。

*符合 GB/T9345.1-2008 标准，灰分达 0.01%。

16. 依据 GB/T1043.1-2008 标准，简支梁缺口冲击强度在零下 40 度环境下 3.61KJ/m²。

17. 依据 GB/T1040.2-2006 标准，PP 材料在 60 度环境下拉伸强度 14.2MPa。

18. 依据 WS/T650-2019《抗菌和抑菌效果评价方法》在 5.0*10⁵ 接种菌液浓度下大肠杆菌的抗菌活性值 $R \geq 3.0$ 。

19、耐腐蚀测试符合 GB/T 9274-1988 标准，耐硫酸溶液 75%，盐酸溶液 40%，硝酸溶液 40%，乙酸 99.5%，乙酸乙酯 100%，氢氧化钠 40%，乙醇 95%，等不低于 10 种化学试剂试剂在室内 22℃浸泡 48 小时表面无变化。

(六)、气瓶柜

1、柜体采用高品 1-1.2mm±0.07mm 电解镀锌钢板，拉力强度>270N/mm²，内外两面电镀锌 20g/m²，表面均经静电及磷化处理，环氧树脂喷涂厚度≥75 μm。

2、柜体为环氧树脂喷涂镀锌冷轧钢材质，防化、防潮、耐高温以及耐磨。

3、落地式，单开实门。易清洗，需配锁。内置气瓶卡槽及锁链，方便气瓶搬动。

4、门铰采用隐蔽型，高光泽的不锈钢或镀铬钢材质；非焊接方式将门铰和柜体及柜门固定；运动负重： $\geq 90\text{kg}$ （使用寿命 ≥ 100000 次）。

5、气瓶柜带通风报警结构。

(七)、试剂柜、器皿柜、药品柜等高柜

1、柜体：全钢材质。

2、器皿柜层板：采用层板条状结构，层板框架为方型铝合金型材，板材为进口亚克力板，层板开孔分别为 $\Phi 30\text{mm}$ 、 50mm 、 70mm 三种规格。

3、活动接液槽：在柜体的最下面设置密封不渗水的PVC接液槽，以便盛放洗涤后，器皿上滴下的残余液体，接液槽可全部拉出，将废液倒掉。

4、门板：一般采用上玻璃门下木门；

5、门铰：采用进口耐腐蚀全开式90度铰链，使用寿命长，可在任意角度停留，坚固耐用，开合寿命8万次以上。

6、拉手：采用不锈钢亚光拉手，表面经化学处理，耐腐蚀，流线型设计，亚光表面。

(八)、原子罩

整体采用1.2mm优质不锈钢板304#，经数控设备冲、剪、折成型，再经焊接打磨而成，排气效果好，应用范围广。工作温度范围： -10°C 至 $+90^{\circ}\text{C}$

(九)、万向抽气罩

1、★主体采用高密度PP材质，符合GB/T 6040-2002标准，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原材料检测报告。独特的关节结构使关节调整时极具灵活性，根据实地需求可 360° 自由旋转调节方向，以便气流经过时降低不必



要产生的湍流，以固定架为中心垂直拉伸活动半径 $\geq 1650\text{mm}$ 。主体管径 $\geq 75\text{mm}$ ，通风罩口直径 $\geq 375\text{mm}$ ，主体拉伸角度 $\geq 135^\circ$ ，支架长度 $\geq 990\text{mm}$ ，可定制长度，支架管道接口外径 $\geq 90\text{mm}$ ，适用于到工作台面高度 $1500\sim 2400\text{mm}$ 。

2、抽气罩吊顶处配有装饰盘，确保抽气罩安装后实验室的整体美观。
抽气罩配有管道变径，安装更省心便捷。

3、关节密封圈：采用高密度橡胶。

4、关节连接杆：304 不锈钢材质；关节弹簧装置：304 不锈钢材质

5、关节松紧旋钮：高密度 PP 材质，内嵌 304 不锈钢推力轴承，与关节连接杆锁合。

6、压力轴承装置防下垂、下滑，避免松动。

7、气流调节阀：调节阀挡风板设在罩口与管连接处，调节精度高，手动调节外部阀门旋钮，操作方便，控制进入通风管道内的气流量。

8、固定底座：加厚圆底座，模具注塑一体成型，牢度强，不易脱落。

9、集气罩：PP 白色/红色/透明。直径 375mm。

10、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 2018 标准，需提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1、符合 GB/T 24001-2016/ISO 14001: 2015 标准，需提供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2、符合 GB/T 29490-2013 标准，需提供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3、符合 GB/T 19001-2016/ ISO 9001:2015 标准，需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5、耐腐蚀测试符合 GB/T 9274-1988 标准，耐硫酸溶液 75%，盐酸溶

液 40%，硝酸溶液 40%，乙酸 99.5%，乙酸乙酯 100%，氢氧化钠 40%，乙醇 95%，等不低于 10 种化学试剂试剂在室内 22℃浸泡 48 小时表面无变化。

16、需提供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3A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PICC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承保证书

17、★符合 GB/T 1040.2-2006 标准，拉伸强度 $\geq 24.2\text{MPa}$ ，60℃拉伸强度 $\geq 14.1\text{MPa}$ ，断裂标称应变 $\geq 59\%$ ，★符合 GB/T 3398.1-2008，球压痕硬度 $\geq 62\text{N/mm}^2$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18、★符合 GB/T 9341-2008 标准，弯曲模量 $\geq 1240\text{MPa}$ ，弯曲 $\geq 32.3\text{MPa}$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符合 GB/T 1043.1-2008 标准，简支梁缺口冲击强度 $\geq 16\text{ KJ/m}^2$ ，-40℃简支梁缺口冲击强度 $\geq 3.85\text{ KJ/m}^2$ ，可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符合 GB/T 1843-2008 标准，悬臂梁缺口冲击强度 $\geq 19\text{ KJ/m}^2$ ，

19、抗菌抑菌效果符合 WS/T650-2019 测试，抗菌活性值 ≥ 1.0 可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20、★符合 GB/T 1634.2-2019 标准，热变形温度 $\geq 84.0^\circ\text{C}$ ，符合 GB/T 1633-2000，维卡软化温度 $\geq 63.6^\circ\text{C}$ ，符合 GB/T 3682.1-2018 标准，熔体质量流动速率 $\geq 10.6\text{g/10min}$ 。

21、★符合 EN 1506:2007 标准，需提供 CE 认证证书。

22、★符合 EPA 3050B-1996、EPA3052-1996 、EPA 7000B-2007 标准，需提供 FCC 认证证书。

23、符合 GB/T 27922-2011 标准，需提供商品售后服务体系认证证书。

24、★符合 EN ISO 12100: 2010 标准, 需提供通风设备机械安全的 CE 认证证书。

25, 原材料硬度测试符合 GB/T2411-2008 标准 ≥ 62 ,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26, 原材料密度符合 GB1033.1-2008 方法 A $\geq 0.895\text{g/cm}^3$, 原材料燃烧性能符合 GB8410-2006 标准 $\geq \text{D-31mm/min}$, 原材料灰分符合 GB/T9345.1-2008 标准 ≥ 0.016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27. 符合 GB/T1410-2006 表面电阻测试, 可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28、抽气排风量测试符合 GB/T28591-2012 标准, 罩口风速 $\geq 0.5/\text{s}$ 抽气罩风量 $\geq 200\text{m}^3/\text{h}$

(十)、塔式插座:

外壳采用 1.0mm 厚优质冷轧钢板, 表面经过酸洗、抛沙后, 再静电喷涂一层具 优越抗腐蚀性能的环氧树脂粉末, 带 10A 220V 多功能插座, 适合各种仪器插头。自闭式防水防尘。

十一、洗眼器

1、★主体: 高度 $\geq 320\text{mm}$, ★加厚 H59 铜质, 符合 YS/T 910-2013 黄铜中铜量的测定碘量法, 铜含量; 铜含量 $\geq 59.3\%$,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涂层: 高亮度超厚电镀层, 耐腐蚀、耐热, 防紫外线辐射

3、洗眼头: 模注一体成型, 软性橡胶并带有缓冲滤网, 出水经缓压处理呈泡沫柱状, 可持续均匀柔和, 去除水中杂质, 避免水束冲伤眼睛流量 $\geq$

11.4 升/分钟并维持冲洗至少 15 分钟

4、防尘盖：PP 材质，设置防尘盖，使用时自动被水冲开

5、开关：采用杠杆结构，铜质按压阀通过塑料手柄操作，水流在 1 秒钟内快速启动，启闭方便

6、控水阀：止逆阀，其阀门可自动关闭

7、软管：供水软管长度 ≥ 1.4 米，软性 PVC 管外覆不锈钢网，外层包裹 PE 管，有效防止生锈、磨损、划手

9、使用介质：生活水； 水温度：常温；出水温度：常温

选择：1. 可供台式 / 壁式安装方式

2. 可供单 / 双喷淋头

10、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 2018 标准，需提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1、符合 GB/T 24001-2016/ISO 14001: 2015 标准，需提供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2、符合 GB/T 29490-2013 标准，需提供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3、符合 GB/T 19001-2016/ ISO 9001:2015 标准，需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4、需提供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3A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PICC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承保证书

15、★符合 GB/T 38144-2019 标准，检测项目包含洗眼器密封、尺寸、流量，提供国家节水器具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

16、★符合 ANSI/ISEAZ358 1-2014 标准，检测项目包括外观，洗眼器性能，喷头流量，手推阀开启时间，密封等。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



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7、★提供省级以上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出具的检测报告，包含 1 洗眼喷头流量,2 外观,3 洗眼器阀门,4 密封试验,5 洗眼器握杆,6 洗眼喷头设计,7 洗眼器开启时间,8 软管，共计 8 项检测项目的检测报告。具体内容如下：产品外观，光感度好，色泽均匀，组织细密，纹理光滑，无划伤毛刺等外观缺陷。洗眼喷头应配备防护盖、盖体一体式设计、有效的隔离粉尘、且不易丢失。洗眼器阀门为止逆阀，结束使用阀门自动回弹，关闭洗眼器。洗眼喷头应能提供 ≥ 1.5 升/min 的流量冲洗液，保持连续冲洗 ≥ 15 min。洗眼器开启时间至完全打开的时间应 ≤ 1 s。洗眼器握杆设计做防划处理，握杆舒适，符合人体工学。软管应选用为不锈钢丝网状耐高压软管，外覆 PE 保护膜。正确安装设备并连接至供水软管，保持阀门关闭。观察密封情况，产品持续无渗漏（压力：0.4MPa，测试时间：24 小时）（企标）

18、★符合 GB/T 6461-2002 标准，经 24h 盐雾试验检测结果表面无明显变色，无明显腐蚀现象，外观评级 RA 为 10 级。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9、★符合 GB/T231.1-2018 标准,布氏硬度 ≥ 128 HBW，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0、★符合 GB/T 1040.2-2006 标准，拉伸强度 ≥ 24.3 MPa,断裂标称应变 $\geq 56\%$ ，★符合 GB/T 3398.1-2008，球压痕硬度 ≥ 62 N/mm²，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1 号）

21、★符合 GB/T 9341-2008 标准，弯曲模量 ≥ 1260 MPa，弯曲强度 ≥ 32.8 MPa，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符合 GB/T

1043.1-2008 标准,简支梁缺口冲击强度 ≥ 16 KJ/m²,★符合 GB/T 1843-2008 标准,悬臂梁缺口冲击强度 ≥ 23 KJ/m²,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22、★符合 GB/T31402-2015 标准,通过 70%酒精擦拭后用无菌水冲洗,抗菌液浓度 7.2×10^5 CFU/mL,测试时间 24h,接触温度 $35 \pm 1^\circ\text{C}$, RH% $>90\%$,抗菌活性值 $R \geq 0.3$,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23、符合 GB/T 27922-2011 标准,需提供商品售后服务体系认证证书。

24、符合 GB/T1003.1-2008 方法 A (密度), GB/T8410-2006 (燃烧性能), GB/T9345.1-2008 (灰分) 标准,提供检测报告。

25、符合 GB/T1634.2-2019 (热变形温度), GB/T1633-2000 (维卡软化温度), GB/T3682.1-2018 (熔体质量流动速度) 标准,提供检测报告。

26、符合卫生组织 WS/T650-2019《抗菌和抑菌效果评价方法》标准,(大肠杆菌 8099 与金黄色葡萄球菌 ATCC6583) 检测报告。

(十二)、微生物洁净室净化

(I) 洁净要求

A、技术指标说明:

1、洁净度 (十万级)

2、微生物浮游菌 (十万级) $\leq 100/\text{m}^3$

3、沉降菌 (十万级) ≤ 3 个/皿

4、照明: 实验台 300LX, 其它生产区域为 150LX。

5、室内相邻房间相对静压差 $\geq 5\text{pa}$ ，相对室外静压 $\geq 10\text{pa}$ 。

6、室内温度 $18-26^{\circ}\text{C}$ ，室内相对湿度为 $45-60\%$ 。

7、室内噪音 $\leq 60\text{db(A)}$ 。

8、电源：AC220V/380V-50HZ

B、排风口装有高效过滤器，送风口装有高效过滤静压箱，以实现进气洁净，另外更换高效过滤器比较方便。

C、一般室内送排风采用上送下排方式，室内排风口应设在室内被污染风险最高的区域，单侧布置，不得有障碍。

D、回风口以余压阀自动调节室内压力，保持负压洁净状态。

(II) 洁净室基本配置

1、互锁式传递窗：实验室配传递窗。保证了实验室物流的安全性。互锁式传递窗内有紫外线灯，当污染过物品拿出实验室前进行消毒。互锁式传递窗还保证了室外和室内空气的隔绝，方便了实验人员的物品传递，减少了实验人员进出实验室的次数。传递窗室内室外都可控制。

2、自动闭门器：根据国家规范要求，在洁净实验室门上安装有自动闭门器。

3、插座：根据实验室使用要求。在每间实验室根据实验用途的不同，应配置足够数量的单相插座和三相插座。插座均采用嵌入式，气密型设计，选用进口名牌多功能防尘、防水、防漏电组合电源插板，采用先进工艺安装。

4、紫外灯：考虑洁净室的消毒要求，实验室配置了紫外消毒灯，方便实验人员实验前后的物理消毒。

5、传递窗为全不锈钢材质，机械联锁控制，内带灭菌装置。

6、观察窗为密闭洁净窗，门为气密洁净门。

(III) 照明动力系统

- 1、照明系统采用频率为交流 50HZ，电压为 220V；
- 2、实验室内安装一台照明动力配电箱，配电箱进线从原有配电系统引来，挂墙或嵌墙安装，配电箱上沿距地 1.2 米；
- 3、照明系统采用 2*40W 净化双管荧光灯，吸顶安装，于吊顶均匀分布，照度 达到 300lm—500lm；
- 4、实验室采用 1*30W 紫外杀菌灯与净化双管荧光灯配套安装；
- 5、照明系统采用 BV2.5mm² 电力电缆，通过 ϕ 20mmPVC 线槽于吊顶内敷设，动力插座系统采用 BV4mm² 电力电缆，通过 ϕ 25mmPVC 线槽于吊顶内敷设；
- 6、穿墙线管穿越不同的防火分区时，线管洞口应用耐火材料做分隔密封防火封堵处理；
- 7、照明开关一般安装在距门框边 150mm 位置，开关盒下沿距地 1.3 米，一排 有多个开关时，开关位置与灯具对应排列，开关的断开位置应相同；
- 8、所有电气设备，如配电箱、导管、隔离开关、电缆等，均需有正确的标识，且标识系统的式样需提交给项目经理批准；
- 9、电气安装应与其它专业密切配合；
- 10、所有的电气规定与现场施工都需要遵守当地的相关规范；
- 11、以上说明如与国家最新颁布的规范有矛盾时，应以国家规范为准。
- 12、质量标准
- 12.1 保证项目



灯具的规格、型号及使用场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的规定。
低于 2.4 米以下的灯具的金属外壳部分应做好接地或接零保护。

12.2 基本项目

灯具安装牢固端正，位置正确，灯具安装在木台的中心。器具清洁干净，吊杆垂直，吊链日光灯的双链平行。导线进入灯具的绝缘保护良好，留有适当余量。连接牢固紧密，不伤线芯。压板连接时压紧无松动，螺栓连接时，在同一端子上导线不超过两根。吊链灯的引下线整齐美观。

12.3 成品保护

灯具进入现场后应码放整齐、稳固。并要注意防潮，搬运时应轻拿轻放，以免碰坏表面的镀锌层、油漆及玻璃罩。安装灯具时不要碰坏建筑物的门窗及墙面。灯具安装完毕后不得再次喷浆，以防止器具污染。

12.4 质量记录：

12.4.1 灯具、绝缘导线产品出厂合格证。

12.4.2 灯具安装工程预检、自检、互检记录。

（IV）微生物净化回风系统空调机组技术要求

- 1、空调设备机组的最小风量不低于 1000 m³/h。
- 2、制冷量 5.1KW。
- 3、制热量 6KW。

(十三)、**洁净板**：5 公分厚，钢板厚 0.426，防火等级 A 级。

(十四)、**地胶**：

- 1、PVC 材质，无方向同质透心，厚度 2mm，抗碘酒、耐酸碱、耐污、抗菌。
- 2、防火等级 B1 级，提供相关检测报告文件。
- 3、抗细菌性能（大肠埃希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100%。提供相关检测报告文件。
- 4、耐酸耐碱检测合格，提供相关检测报告文件。
- 5、★医用碘伏耐化学实验，检测合格。提供相关检测报告文件。
- 6、挥发物检出值、可溶性重金属、氯乙烯单体检测合格，提供检测报告文件。
- 7、★提供甲醛释放量合格的检测报告。

(十五)、**实验室污水处理设备**

- 1、用途：有效去除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污染物控制项目，达到国家环保标准要求限值。
- 2、整体升级核心优势：MDS01 全模块化设计，设备内各区域模块化，更换方便、延长使用寿命，售后无忧、终身维护、模块化快速更换。
- 3、设备外部参数：
 - 1) 规格：600*550*1100mm
 - 2) 材质：模压型钢，内外加厚耐腐蚀丙烯聚酯涂层，耐腐蚀材质
 - 3) 四周：圆弧形设计，四周涂层加强，防划伤、防刮花。
- 4、处理能力 150L/h
- 5、设备总装机功率 $\leq 0.55\text{KW}$
- 6、设备占地 $0.6*0.55=0.33\text{ m}^2$ （柜式）

7、工作温度 5—45℃ ±5℃

8、工作电源 220V/50Hz

9、控制系统配置：通过在线集中全自动控制，可实现液位、时间、定时等功能的设定与实时监控，全自动运行。

10、处理后排放标准：设备处理完的水排入市政管网，需达到《国家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中的预处理标准，其中的粪大肠菌群、沙门氏菌、志贺氏菌、COD、BOD、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汞均需符合排放标准。

11、核心工艺：高效臭氧氧化、紫外线杀菌、二氧化氯三重消毒

12、保护措施：设备带自动运行启动保护功能

13、污水安全排放：专利自排水组件排水，确保不会冒水漏水，经设备处理后的废水，符合环保要求，排入市政管网

14、曝气系统：微气泡纳米曝气系统 溶氧量高

15、技术先进性：污水处理设备具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发明专利证书。

16、技术人员：应具有环境类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和机电类高级工程师证书

17、噪声：为避免扰民，污水处理设备昼间运行噪声需<53dB，夜间运行噪声需<44dB。

18、售后服务：供货商应提供完善可靠的售后服务。

备注说明：包括微生物室、理化室、天平室、高温室等实验室的试验台、污水处理设备、万向抽气罩、PP水槽及房间的配套设施及附属货物的安装和布局由投标商科学设计、合理布局，符合 CMA 计量认证标准，安装后对检

测人员进行 CMA 计量认证系统培训，并指导取得 CMA 计量证书。

二、技术要求：

1、项目要求：符合 GB / T27025：2019《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满足 CMA 计量认证标准，并取得实验室 CMA 检验检测机构认证资格证书。

2、供货方法具有先进性、合理性、系统性和可操作性。

3、售后服务以及服务承诺：针对招标项目有详尽的配送、验收、使用等方面的售后服务计划、措施及相关承诺。

4、微生物室、理化室、天平室、高温室等实验室的试验台、污水处理设备、万向抽气罩、PP 水槽及房间的配套设施及附属货物安装在合同签订 50 日内完成。

5、CMA 计量认证培训，并经省州专家 CMA 评审组验收合格，取得实验室 CMA 检验检测机构认证资格证书，在合同签订后 150 日内完成。

三、售前保障（运输、人员技术培训等）要求：

（1）供货商免费送货，现场启封；

（2）采购方在交货地点进行初步验收，确认货物的产地、规格、型号等，确认无误后，乙方开始供货，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供货商负责；

（3）供货商承担货物运送、过程中发生的各种费用和损失及一切责任；

四、验收方式：

（1）在交货时，卖方应配合买方对产品的质量、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合格检验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设备（产品）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

（2）买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并经省州专家 CMA 评审组验收合格，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售前及运输保障要求：

(1) 提供产品合格证，及质量相关资料；提供所供产品的质量检验报告有关规范文件。以上所采购的货物及服务项目应全程跟踪服务，发现破损和存在质量安全隐患的要及时的维修和维护；并于出具售后服务承诺等相关文件。

(2) 中标人每年必须进行两次免费巡检服务。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付30%，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中付50%，通过 CMA 计量认证评审，取得CMA计量认证证书后付15%，预留5%为期壹年的质保金，壹年后产品若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中标单位退换5%的质保金。

七、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夏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9417121844



GNJY-ZC-2025-120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一、说明

1. 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中标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解决。

2. 制定“合同主要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 采购货物及服务清单及合同价格（即项目中标价）：元

招标编号/包号：金额单位：元

序号	类别	名称	单价	数量	合计金额	备注
1						
2						
3						
总计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元整）				

备注：报价应包括所有货物/服务的价格、运输、税金及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

二、技术要求：

1、项目要求：符合 GB / T27025：2019《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满足 CMA 计量认证标准，并取得实验室 CMA 检验检测机构认证资格证书。

2、供货方法具有先进性、合理性、系统性和可操作性。

3、售后服务以及服务承诺:针对招标项目有详尽的配送、验收、使用等方面的售后服务计划、措施及相关承诺。

4、微生物室、理化室、天平室、高温室等实验室的试验台、污水处理设备、万向抽气罩、PP 水槽及房间的配套设施及附属货物安装在合同签订 50 日内完成。

5、CMA 计量认证培训,并经省州专家 CMA 评审组验收合格,取得实验室 CMA 检验检测机构认证资格证书,在合同签订后 150 日内完成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付 30%,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中付 50%,通过 CMA 计量认证评审,取得 CMA 计量认证证书后付 15%,预留 5%为期壹年的质保金,壹年后产品若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中标单位退换 5%的质保金。

四、验收方式:

(1)在交货时,卖方应配合买方对产品的质量、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合格检验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设备(产品)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

(2)买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并经省州专家 CMA 评审组验收合格,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售前及运输保障要求:

(1)提供产品合格证,及质量相关资料;提供所供产品的质量检验报告有关规范文件。以上所采购的货物及服务项目应全程跟踪服务,发现破损和存在质量安全隐患的要及时的维修和维护;并于出具售后服务承诺等相关文件。

(2)中标人每年必须进行两次免费巡检服务。

六、售后承诺：

以上所采购的货物及服务应全程跟踪，发现损上和存在质量安全隐患的要及时的更换；并于出具售后服务承诺等相关文件。

七、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甲方应指定具体项目负责人，配合乙方工作的沟通衔接，保障合作顺利进行。

2、甲方须保证所涉及到的资金配合到位，甲方应在职权范围内全力配合乙方进行与本合同相关的其它工作。

八、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1、乙方需要确认的一切工作计划和相关信息均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书面给予回复。

2、乙方应当委派具有丰富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工作人员组成项目组，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为甲方提供各项服务，并对提供的服务的质量和效果向甲方负责。在合同有效期内，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无故停止或延迟工作。

3、乙方承诺并保证，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时所提供或使用的数据、文章、报告等所有材料文件为乙方合法拥有或合法使用，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权益的情况。

九、延期责任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如遇不能按时交付或不能及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说明理由，同时通知甲方和项目实施单位。甲方和项目实施单位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酌情延长交付时间或终止合同。



1. 乙方无正当理由延期交付，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服务，将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

2. 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规定的任务，每超期一天，扣合同金额的 0.1%，累计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质量保证期内因不能及时排除质量问题而影响正常使用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量保证期延长 30 天。

十、违约责任

1. 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无法正常使用而造成的风险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达不到项目规定的技术指标和质量要求，甲方有权中止合同，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造成货物损坏或变质的，甲方提出要求更换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提出更换要求，乙方应及时给予更换。

4. 如果甲方认为某个技术培训人员不适合本项目培训工作的，乙方应及时给予调换。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和双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资料、图纸、数据、文案以及与业务有关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甲、乙双方应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使其所接受的资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复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但正常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除外。

2、任何一方泄密导致合同另一方遭受损失的，泄密方应向另一方赔付因泄密造成的损失。

十三、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及采购代理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同级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由甲方负责报送），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备案。

十四、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约定期限到期后自行终止，但合同的终止并不免除双方此前已经产生的权利及义务。

十五、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仅限于“夏河县文旅产业保障暨食品药品安全监测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合作之约定；如果甲方需乙方提供本合同规定之外的服务，乙方将和甲方共同协商，另行签订合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作为附件，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单位名称（公章）：

乙方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或被授权人：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机构名称（公章）：

采购项目负责人：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GNJY-ZC-2025-120

第五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资格声明

1、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电话：_____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主管部门：_____

单位性质：_____

主要负责人：_____

职工人数：_____（其中：技术人员_____）

最近单位的主要财务情况（到2024年12月31日止）

注册（开办）资金：_____

固定资产：_____

原值：_____

净值：_____

流动资产：_____

长期负债：_____

短期负债：_____

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_____

利润：_____

2、最近二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年份 总额

2023年 _____

2024年 _____

3、最近二年与其他客户签订的较大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	地址	时间	金额(人民币元)
------	----	----	----------

4、投标人最近二年法律纠纷情况

时间	案由	涉及金额	目前办理情况
----	----	------	--------

5、单位基本账户：

开户单位名称：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账号：_____

6、其他情况：_____

就我们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此证明文件。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的印刷字体姓名：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

电话号或传真号：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公开招标项目）投标，招标编号_____，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90 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

(4)、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现参与 _____ 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月___日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致：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投标名称）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我方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承诺如下：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我公司已完全了解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要求和商务条款。

同时，我公司具有很好的厂家原厂产品支持、技术服务、产品调试、系统使用培训及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保持书。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6)、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项目的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二、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市（州）、县（区）人民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中，本公司没有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两年内被人民法院判决犯有行贿罪的记录。

三、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供货、安装、技术人员培训及其辅助服务均由本公司独立承担。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甘南州行政辖区内的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一至三年。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7)、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经营和诚信履约承诺书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招标（采购）文件，自愿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公司保证在该项目招标前，未向采购人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论证等任何服务。

二、我公司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和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供应商的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弄虚作假。

三、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质量。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均为原厂正宗产品，确保售后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不打折扣，不降低服务质量，并保证做到以下几点：

（一）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二）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谋取中标；；

（三）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搞串标围标谋取中标；

（四）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投标人须在此处附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四、若中标，我公司严格按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诚信履约，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及相关服务质量，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

五、我公司保证，若有违反以上承诺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不良记录，不予退还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并通过政府采购媒体通报，在1-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活动等处罚；如已中标（成交）的，取消中标（成交）资格，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公司依法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为投标文件的必备要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文件无承诺书或法人代表未签字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由投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



GNJY-ZC-2025-120

(8)、所有材料均与原件一致的承诺书；

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_____自愿参加，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投标活动，承诺在此次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格文件证书及证明材料均与原件一致且真实有效。如有违反，我公司愿接受财政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的一切处罚。



特此承诺！

GNJY-ZC-2025-120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的招标采购，我方在参与招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招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商务偏离表

招标编号:

[illegible]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2)、投标函

致：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授权 _____ (全名、职务)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 _____ 项目（招标编号 _____）
招标有关活动，并进行投标。为此：



1. 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2.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支付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 _____
(大写) _____。
- 投标人承诺承担货物运输及售后服务等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3.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90天。
 4.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投标须知的各项要求。
 5. 若中标，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

7. 我方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来往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

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中小企业部分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的应另附说明,并与后面的货物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保持一致。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GNJY-ZC-2025-120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甘肃西建协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参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



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

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认定投标人自行提供。

说明: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

2.提供其他企业制造货物的应另附说明,并与后面的货物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保持一致。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5)、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金额单位：元

序号	类别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金额	备注
1							
2							
3							
总计金额		人民币：_____圆整（¥：_____元整）					

备注：报价应包括所有货物/服务的价格、运输、税金及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6) 货物/服务内容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招标编号：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品牌或型号或规格	供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职务：_____日期：_____

注：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第三部分、技术文件

(1)、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职务：_____日期：_____

注：1. 投标人递交的技术规格书中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列在技术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

2. 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2)、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自拟）



GNJY-ZC-2025-120

招标编号:

[illegible]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第六章 开标程序及评标办法

一、评标委员会

(一) 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的代表 1 名（法人或持法人委托书的委托人），技术类专家 3 名，经济类专家 1 名。技术类和经济类专家均由甘南州交易中心信息科工作人员在行业监管部门（同级财政局政府采购办）、采购人和甘南州交易中心监督科工作人员的监督下，开标前四十分钟从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严格遵照评标原则负责对各投标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质疑、评价和比较，并出具评审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二) 评标期间，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人必须在大厅等候，负责解答评审专家提出的有关澄清说明事宜。如不在场，则事后不得对采购过程及结果提出异议。

二、评标原则

(一) 评标委员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所有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 87 号令第五十五条第三款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二)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三)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四)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成员之外。

(五) 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 本项目评标以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候选人单位。当评审得分相同时，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七) 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八) 评审时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低于成本价和明显低于市场平均价的，评审专家要求该供应商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审专家可将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评标办法

(1) “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采购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4)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四、其他注意事项

(1)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采购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五、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

(一)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二) 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1、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

序号	内容	
1	投标人须提供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投标人须提供所有材料均与原件一致的承诺书；	
3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4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经营和诚信履约承诺书；	
5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最高限价。	

2、澄清有关问题：

澄清内容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需要澄清的投标人单位名称	1.
	2.
	3.
需要澄清的具体内容	
评标专家	
日期	



3、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照以下评分明细表进行评分。

4、综合评分明细表：

分值分配（总分 100 分）

包号	价格部分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1	（30 分）	（31 分）	（39 分）

5、三项总和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得分最高者为拟中标单位，得分相同时由采购人确定中标候选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6、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将以招标文件要求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商务等三部分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1）报价评分（30 分）

评分项目	标准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权值	30 分	在价格评分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20〕46 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 12%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 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财库〔2020〕46 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 根据政府采购 87 号令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

		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

(2) 商务评分 (31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值	评分标准
1	项目负责人	2 分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提供机电工程职称证书,得 2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2	项目技术人员	2 分	投标人项目技术人员提供电工技术职称证书,得 2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3	试验台台面产品质量保证措施	2 分	提供通过《气相色谱与质量选择检测器(GC-MS)定量检测方法的多环芳香烃(PAHs)合格证书》,得 2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2 分	提供通过《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分析方法测定的壬基酚(NP)合格证书》,得 2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2 分	提供依据《SJ/T 10694-2006 标准进行点对点检测证书》,得 2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4	三联化验水龙头体系证书	4 分	1、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 2018 标准,需提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得 1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2、符合 GB/T 24001-2016/ISO 14001: 2015 标准,需提供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得 1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3、符合 GB/T 29490-2013 标准,需提供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得 1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4、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标准,需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得 1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5	洗眼器检测报告	2 分	符合 GB/T6040-2002ATR 法(红外定性)标准,提供检测报告。提供得 2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6	地胶检测报告及体系证书	5 分	1、提供耐污染性检测报告:丙酮、咖啡 120g/L、氢氧化钠 25%、过氧化氢 30%、黑色鞋油等检出结果为 0.提供检测报告。提供得 1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2、制造商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得 2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3、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得 2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7			1、制造商具备实验室综合废水处理系统的软件检测报告,提供得 2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实验室污水处理系统相关证书	10分	2、设备制造商提供具有 CNAS 或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提供得 2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3、设备制造商具有污水处理设备具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发明专利证书（不少于 4 项），提供得 2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4、设备制造商提供具有 CNAS 或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噪声<53dB 的检测报告。提供得 2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5、提供符合 GB/T27922-2011 的 5 星售后服务证书，提供得 2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的得 0 分；
--	---------------	-----	--

(3) 技术评分 (39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值	评分标准
1	技术参数响应	21 分	投标货物各项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要求得 21 分，所有核心货物的重要参数（★标表示的参数）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相关证书或检测报告等材料）作为评分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均须加盖生产厂家及投标人单位公章，带★参数每负偏离 1 项扣 6 分，未带★参数每负偏离 1 项扣 4 分，扣完该项分为止。
2	培训方案	3 分	提供培训方案，明确培训目的、时间安排、方式等内容，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2 分；有缺陷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3	实施方案	5 分	提供详细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质量保证措施、操作注意事项、交货进度计划、装卸运输措施、紧急预案措施、验收措施)与本项目相适应且能够全面详细说明上述实施要求的，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得 5 分；方案较详细、完整得 3 分；方案一般，缺乏可操作性得 1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	5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有完善的技术支持；依据售后服务承诺的内容及对售后服务提供快速响应需求，具备清晰的售后服务组织机构，提供充分的售后服务技术力量等进行横向对比，优得 5 分；良得 3 分；一般的得 1 分。
5	CMA 咨询服务能力及案例	5 分	投标人有成功的 CMA 咨询服务和培训能力经验，具有 CMA 认证的成功案例，提供 CMA 咨询服务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同时提供得 5 分，不能提供得 0 分。

注：评分中所要求提供的所有扫描件，项目中标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原件进行审查，如有造假按政府采购招投标法予以处理。



GNJY-ZC-2025-120

附件一：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

2022/1/26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022/11/26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

2022/1/26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GNJY-ZC-2025-120

附件二：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文件



国库司

(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2022年09月21日 星期三

请输入关键字

国库司

搜索

返回主页

当前位置：首页>规章制度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20〕46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 政 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年12月18日

附件下载: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pdf

相关文章: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有关负责人就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答记者问

发布日期：2020年12月29日



【大小】 【打印】 【关闭】



财政部微博



财政部视频号



财政部官方微博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移动端下载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1 京ICP备05002650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6号

技术支持：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如需转载，请注明来源



附件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

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

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

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

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中标、成交公告中公开中标、成交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同时废止。

附：1.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三：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有关负责人

就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答记者问

[illegible]

附件四: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甘财采[2022]16号文件

中国政府采购网甘肃分网 甘肃省唯一依法履行政府采购职能的官方网站

甘肃政府采购网
甘肃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ansu.gov.cn

网站首页 采购公告 综合信息 采购法规 采购流程 采购制度 采购数据 采购服务 采购培训

当前位置: 甘肃政府采购网 >> 综合信息 >> 公告、通知 >> 正文内容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信息来源: 甘肃政府采购网 发布时间: 2022-06-23 16:29 来源: 小 · 宋

各市(州)、县(市、区)财政局,兰州新区财政局,省委各部门,省直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厅) :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通知》、《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精神,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功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现结合我省实际,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各级预算单位要切实履行政府采购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规范采购条件设置,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份构成、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做好采购信息需求管理的基础上,实施采购过程信息公开,合理设置采购包,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采购,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采购,确保中小企业参与采购;严格落实价格评审优惠,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支持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二、加大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力度

各级预算单位要依法依规公开采购信息,健全完善部门内部规范,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建设等,合理制定采购计划,加快采购信息公开,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让更多的供应商了解采购信息,保障供应商公平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升采购效率。从2022年起,各级预算单位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公开专区公开采购意向,符合条件的采购人,还可在财政部门门户网站公开全部项目。本系统的采购项目。

三、提高中小企业价格评审优惠幅度

货物、服务类采购项目给予中小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3%—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为2%—10%;提高至4%—6%。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3%—9%执行。同时,鼓励各预算单位在规定的价格扣除优惠幅度内,充分结合采购标的行业市场竞争状况等因素,从宽实施价格扣除比例,提高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的竞争力。

四、全面落实预留份额制度

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各级预算单位应当预留专门中小企业采购份额;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同等条件下,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由30%以上提高至40%以上。各级财政部门对预留单位上报的采购计划,要严格落实预留份额的相关情况,要做到公平公开、促进竞争、讲求诚信的原则,引导鼓励预算单位预留更多采购份额向中小企业。

五、规范保证金收取,优化履约验收

为切实减轻企业资金负担,降低政府采购市场准入门槛,全省政府采购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各级预算单位要综合考虑供应商诚信情况、市场供需关系等因素决定是否收取保证金,确需收取的,应当在合同金额10%以下合理确定比例。政府采购合同应当明确约定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预算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六、持续开展中小企业金融帮扶

持续加大“惠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充分利用财政部门搭建的“惠采购”融资平台,吸引更多的金融机构入驻,引导开展普惠金融和供应链金融的中小企业,开展政府采购金融帮扶,切实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各级财政部门要主动对接当地金融机构,充分了解当地开展“惠采购”业务存在的问题和困难,积极争取金融机构对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的融资支持。

七、严格执行中小企业声明制度

按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仅需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即可享受相关扶持政策,各级预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供应商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开。

八、加强监督管理

各级预算单位要切实履行政府采购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做好政府采购活动,做好工作责任,强化监督管理,畅通供应商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处理供应商投诉、举报工作,切实维护政府采购领域公平竞争合法权益。

本通知自2022年7月1日起执行。

甘肃省财政厅
2022年6月22日

附件下载

无附件!

[打印文章] [返回首页]

设为首页 | 收藏本站 | 联系我们 | 网站地图

版权所有: 甘肃省政府采购网 Copyright © 2015 - 2025 All Rights Reserved 备案ICP: 甘ICP备15002215-1号

网站主办单位: 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运营单位: 甘肃财政厅 联系电话: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666号

网络采购计划(采购)电话: 0931-8888884 政府采购计划(采购)电话: 0931-8888888 代理采购计划(采购)电话: 0931-8888881

信息公告(专家)电话: 0931-8888884 甘肃省政府采购网电话: 0931-8888888 兰州市西固区电话: 0931-8263339

甘肃政府采购网 | 管理信息系统 | 专家注册 | 采购计划 | 公告发布 | 合同备案 | 投诉处理 | 0931-8881437, 8881436

网站开发单位: 甘肃华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维护电话: 8200000107 公共服务热线: 820100000482号

政府网站 注册